

证券代码：400151

证券简称：天首 3

主办券商：中信华南

##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八里庄村陈家林 9 号院朝阳区八里庄文化创意产业园 6 号楼 13 层）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12 月 26 日以专人、电话、微信、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李晓斌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  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董事邱士杰因病缺席，委托董事张先代为表决；董事宫鹤谦因病缺席，委托董事陈锋利代为表决。

出席会议董事均以通讯方式表决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#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100%控股合伙企业签订<还款协议>和<保证合同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持有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天池铝业”）控股权已于 2022 年 11 月被司法拍卖，为顺利收回吉林市天首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对天池铝业的 3.9 亿元借款及相应利息，经与天池铝业及其控股股东吉林大黑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协商，拟对上述借款分别与天池铝业、大黑山铝业签署《还款协议》、《保证合同》。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借款的进展公告》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不适用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请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请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。

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30 日